

证券代码：301330 证券简称：熵基科技 公告编号：2026-057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提议回购公司股份
的提示性公告

**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**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 2026 年 7 月 23 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车全宏先生（以下简称“提议人”）《关于提议回购公司股份的函》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提议人的基本情况

提议人车全宏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。截至提议提交日，车全宏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40,826,760 股股份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7.35%；同时车全宏先生通过深圳中控时代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3,366,04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68%，通过东莞礼信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40,4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06%，通过深圳精英礼信咨询企业（有限合伙）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74,4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16%。

二、提议回购股份的原因和目的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有效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，并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，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，经充分考虑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等因素，经审慎研究，提议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，并在未来合适的时机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

三、提议内容

1、提议回购股份的种类：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（A 股）股票。

2、提议回购股份的方式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。

3、提议回购股份的用途：本次回购的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。

4、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：自有资金。

5、提议回购股份的价格：回购价格上限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150%，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、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等除权除息事项，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，按照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。具体回购价格将根据回购实施期间公司二级市场股票价格、公司资金状况确定。

6、提议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及数量：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3,000.00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6,000.00万元（均包含本数）；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。

7、提议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：本次股份回购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。

四、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

提议人在提议前六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形。

五、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

提议人在回购期间暂无增减持计划，如后续有相关增减持计划，将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六、提议人的承诺

提议人车全宏先生承诺：将依法推动公司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回购股份事项，并承诺对公司回购股份议案投赞成票。

七、公司董事会对回购股份提议的意见及后续安排

公司将尽快就上述提议内容认真研究，制定合理可行的回购股份方案，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批程序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八、风险提示

上述回购事项需按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方可实施，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熵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23 日